

安顺农商银行职工福利房补缴公告

根据《安顺农商银行职工福利房资产处置方案》及相关政策要求，现对武当山住房、县府路办公楼两处职工福利房补缴事项进行公告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补缴背景

鉴于我行武当山住房资产已被拆迁，县府路办公楼资产已被征收，经单位研究决定，按照“尊重历史、政策一致”的原则，由实际享受职工福利政策的职工补缴购房款后，内部分割房屋产权，按标准处置该两处职工福利房。

二、补缴依据

（一）1999年12月安顺晚报公布的《安顺市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方案》实施细则；

（二）安顺市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1999年11月《安顺市经济适用住房地段划分标准》。

三、补缴情况

（一）武当山住房

1.资产位置：安顺市西秀区武当山虹湖之舟小区（已拆迁）；

2.补缴标准：470元/m²；

3 补缴进展：5户中4户已补缴，1户未补缴。

（二）县府路办公楼

1.资产位置：安顺市西秀区县府路附2号1-4层（已被

征收)；

2.补缴标准：530 元/m²；

3.补缴进展：3 户均已补缴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(一)公告期：2025 年 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4 日；

(二)补缴办理时间：未补缴职工需在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完成补缴手续；

(三)逾期处理：对未按时补缴的职工，将采取法律手段进行依法催收。

五、补缴方式

补缴房款请转账至以下账户：

户名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待结算财务经费账户

账号：233000122410209006666666

开户行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(备注：职工姓名+房款补缴)

六、咨询与监督

(一)职工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851-33320217，18690789766；联系地址：安顺市中华南路 22 号安顺农商银行 9 楼办公室；

(二)对公告内容有异议者，请在公告期内向安顺农商银行办公室书面反馈；

（三）监督电话：0851-33324888（纪律检查室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13日

